

# 四川省财政投资评审中心

## 2017 年部门决算编制说明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 （一）主要职能。

四川省财政投资评审中心（以下简称“评审中心”）主要职责任务是：承担主要由国家和省安排资金的项目概（预、决）算、省级财政专项支出项目预算的评审任务；开展对国家投资项目建设全过程的管理和效益评价等方面的业务，对项目支出预算执行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追踪问效；开展与国家投资有关的市场研究、财务管理和分析、投资风险分析等业务；承办投资财务培训等工作；参与我省投资项目管理有关政策、法规以及政府性投资评审操作规程、指标体系的研究和项目标准、定额的评价。

#### （二）2017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17 年，评审中心充分发挥职能作用，一方面继续巩固、深耕传统评审业务，另一方面着力拓展评审业务范围和领域，按期完成了当年评审任务。

1. 项目评审。2017 年，共完成概（估）算、预算（含招标控制价）、结算、决算项目评审 420 个，送审投资 252.51 亿元，审定投资 219.75 亿元，审减投资 32.76 亿元，审减率 12.97%。其中：完成概（估）算项目 23 个，送审投资 36.32 亿元，审定投资 30.50 亿元，审减投资 5.82 亿元，审减率 16.02%；预算（含招标控制价）项目 351 个，送审投资 76.34 亿元，审定投资 63.47 亿元，审减投资 12.87 亿元，审减率

16.86%；决（结）算评审项目 46 个，送审投资 139.85 亿元，审定投资 125.78 亿元，审减投资 14.07 亿元，审减率 10.06%。

2. 绩效评价。按照科学规范、客观公正的原则，对 18 个省级项目支出、24 个部门整体支出和 2 个财政政策绩效评价项目实施了绩效评价，涉及财政资金 809.59 亿元，评价资金 158.52 亿元。对 2018 年四川省交通建设债务还本付息、2018 年中国技术测试研究院计量检定取消收费成本支出预算等 8 个项目开展了事前绩效评估。

3. 财政监管。2018 年共完成了四川省群众文化活动中心、四川省文化演艺中心等 7 个项目的财政财务监管工作，项目总投资 20.27 亿元。

4. 专项核查。2018 年完成了省级粮食储备、“三供一业”项目等 17 批次专项核查工作。

5. 方案评审。完成全省农业产业发展实施方案、第二批移民避险解困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等方案评审项目 126 个。

## **二、部门概况**

评审中心为一级预算单位，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无下属二级单位。

## **三、收支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评审中心本年收入合计 1801.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1.33 万元，占 100%。2017 年本年收入合计较 2016 年减少 995.17 万元，下降 35.59%，变动的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经济体制改革研究财政拨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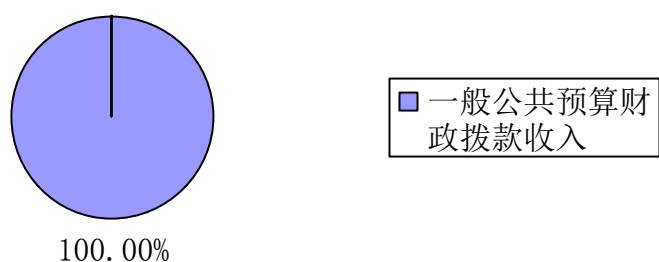


图 1：收入决算结构图

2017 年评审中心本年支出合计 2130.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75.24 万元，占 12.92%；项目支出 1855.74 万元，占 87.08%；2017 年本年支出合计较 2016 年减少 321.83 万元，下降 13.12%，变动的主要原因是针对评审业务所需的购买服务支出减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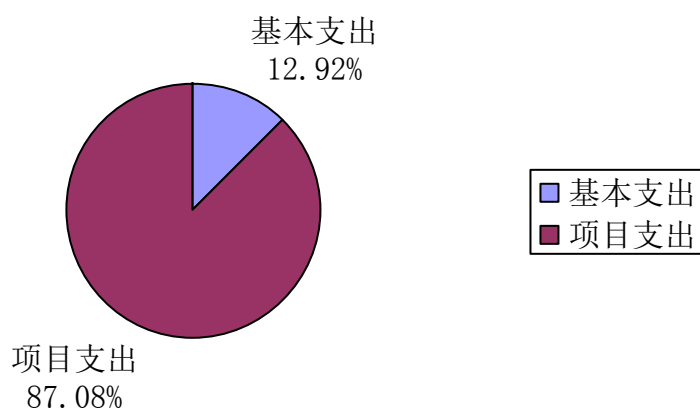


图 2：支出决算结构图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计2140.02万元。与2016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656.48万元,下降23.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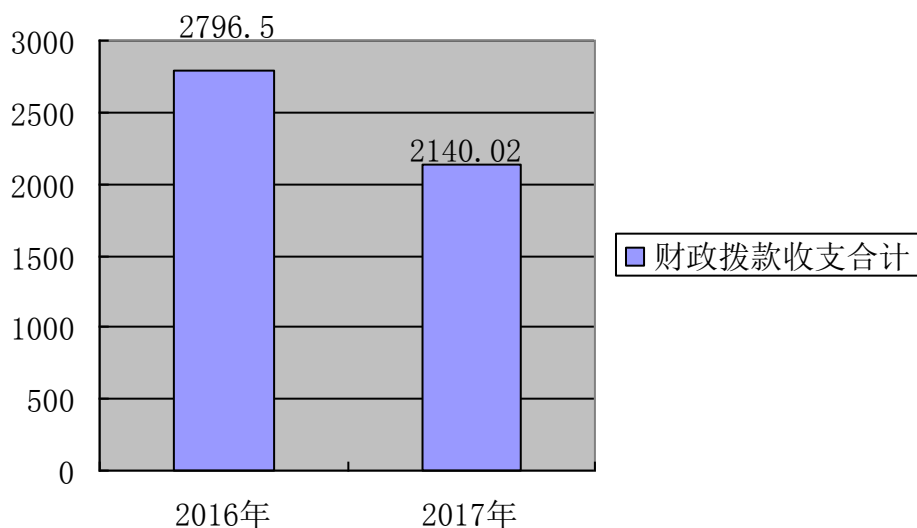


图 3: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130.9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16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减少5.34万元,下降0.2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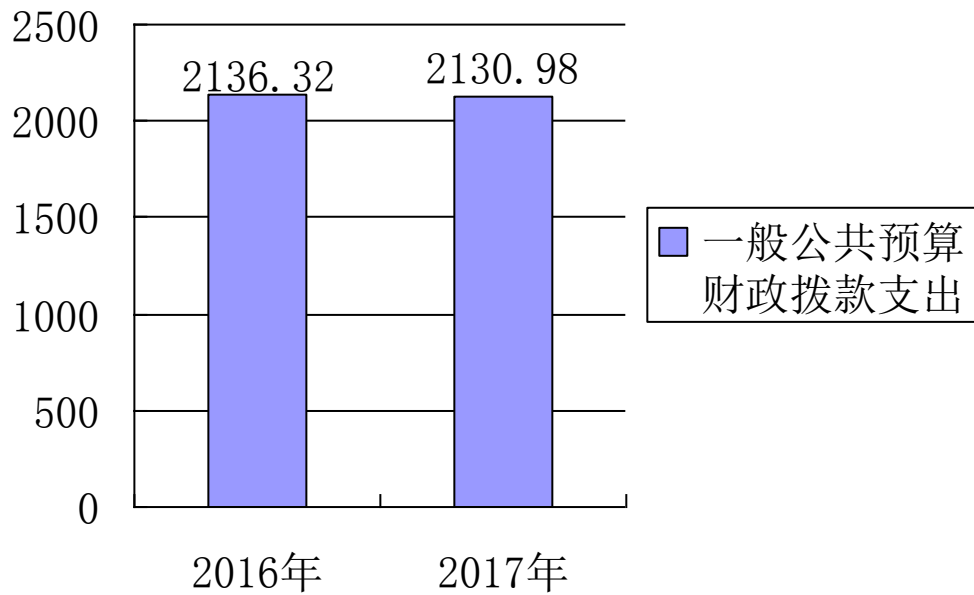


图 4：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30.98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56.79 万元，占 96.52%；教育支出 1.42 万元，占 0.0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6 万元，占 0.9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3.45 万元，占 0.63%；住房保障支出 38.26 万元，占 1.7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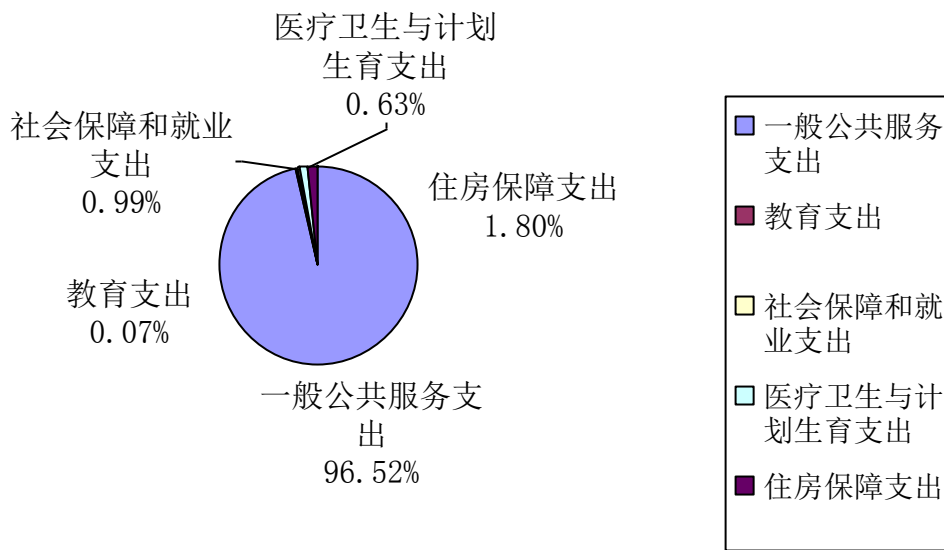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经济体制改革研究（项）：支出决算为 30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344.32 万元，完成预算 85.5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缩减了部分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支出。

3.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12.47 万元，完成预算 91.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购买服务费用结转到下年支付。

4.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支出（项）：支出

决算为 1.42 万元，完成预算 4.5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全省评审系统的培训因当年工作计划调整暂未实施。

5.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1.0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1.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2.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14.7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23.49 万元，完成预算 100%。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5.2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20.4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奖励金、住房公积金、购房补贴等。

公用经费 54.7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出等。

##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36万元，完成预算65.37%，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当年公务接待活动较少。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17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2万元，占97.01%；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16万元，占2.99%。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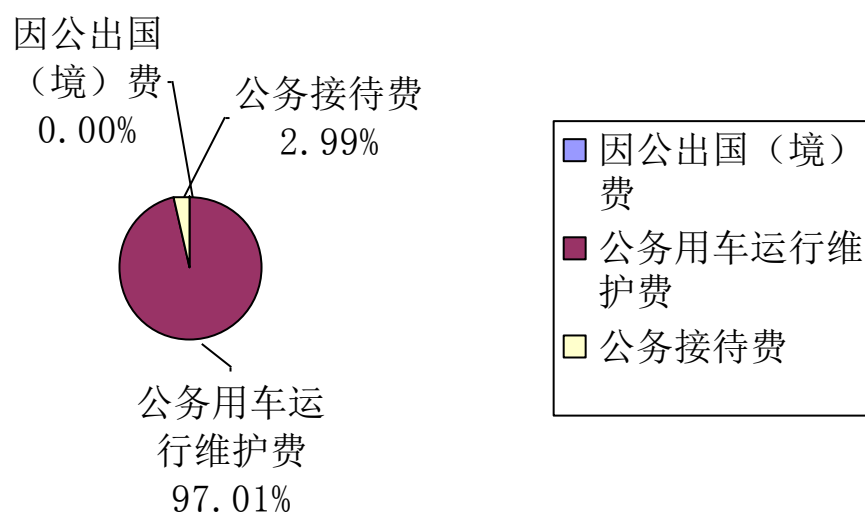


图6：“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2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截至2017年12月底，单位



共有公务用车 1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1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5.2 万元。主要用于外出评审（评价）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增加 1.8 万元，增长 52.94%。主要原因是因评审业务增加公务用车出差频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16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11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16 万元，全部为系统或其他单位来中心考察接待的用餐开支。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16 年减少 0.37 万元，下降 69.81%。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公务接待活动较少。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评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4.76 万元，比 2016 年增加 12.47 万元，增长 29.49%。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7年，评审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148.6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68.5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080.11万元。主要用于购买办公设备及协作评审服务。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评审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无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 （四）预算绩效情况

#### 1. 绩效目标管理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目标管理，共编制绩效目标7个，涉及财政资金1999.83万元，覆盖率达到100%。

#### 2.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按照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17年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自评，自评得分91.85分。存在的问题为预算执行进度偏慢。

下一步改进措施：进一步加强预算执行进度管理。中心今后将进一步加强预算项目前期评估，提前做好年度评审业务的计划安排，完善购买评审（评价）服务的付费机制，定期监控年度工作任务目标和项目计划执行进度，尽量均衡项目安排与资金支出。

## 2017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部门决策 (25 分)	目标任务 (15 分)	相关性 (5 分)	5
		明确性 (5 分)	5
		合理性 (5 分)	5
	预算编制 (10 分)	测算依据 (5 分)	5
		目标管理 (5 分)	5
综合管理 (30 分)	专项资金分配时限 (2 分)	省级财力专项预算分配时限 (1 分)	不适用
		中央专款分配合规率 (1 分)	不适用
	中期评估 (2 分)	执行中期评估 (2 分)	2
	绩效监控 (5 分)	预算执行进度监控 (2 分)	1.58
		绩效目标动态监控 (3 分)	2.5
	非税收入执收情况 (2 分)	非税收入征收情况 (1 分)	1
		非税收入上缴情况 (1 分)	1
	资产管理 (6 分)	资产管理信息化情况 (2 分)	2
		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报告情况 (2 分)	2
		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相结合 (2 分)	2
	内控制度管理 (2 分)	内部控制制度健全完整 (2 分)	2
	信息公开 (6 分)	预算公开 (2 分)	2
		决算公开 (2 分)	2
		绩效信息公开 (2 分)	1
	绩效评价 (5 分)	绩效评价开展 (2 分)	2
评价结果应用 (3 分)		2	
部门绩效情况 (45 分)	履职成效 (20 分)	完成数量 (8 分)	8
		完成质量 (6 分)	5
		完成进度 (6 分)	5.5
	可持续发展能力 (15 分)	重点改革 (重点工作) 完成情况 (5 分)	4.5
		科技 (制度、方法、机制等) 创新 (5 分)	4
		人才培养 (5 分)	4
	满意度 (10 分)	协作部门满意度 (3 分)	2.5
		管理对象满意度 (3 分)	不适用
		社会公众满意度 (4 分)	不适用

注：部门自评得分为剔除不适用评价指标后的换算得分。

3. 部门自行组织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本部门不涉及对下属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内容。

## 十一、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的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一般公共服务（类）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经济体制

改革研究（项）：指经济体制改革与研究方面的支出。

10.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财政委托业务支出（项）：指反映财政委托评审机构进行财政投资评审和委托建设银行等机构代理业务发生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

的住房公积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17.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8.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9.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0.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1.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

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